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SETROPH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60)

委任執行董事

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陳平先生（「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陳先生之履歷詳情

陳先生，42歲，現任廣東江門皮皮寶陳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陳先生於多個行業擁有逾10年高級管理經驗，具備全球視野，對農業科技、醫療保健及金融等行業的國內外市場及資本環境均有深刻了解。

本公司已與陳先生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日起計為期一年（「服務合約」）。陳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重選連任。陳先生的酬金為每年180,000港元，乃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其背景、於本集團的職責、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當前市況所作的推薦建議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i) 陳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 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ii) 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位；(iv) 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v) 概無有關陳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陳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陳先生加盟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鉅銘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及於上述董事委任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梁日輝先生、方佩賢女士、陳鉅銘先生、陳平先生、韓旭先生及李愛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子右先生、吳祺敏先生及李德文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wbgroupfw.com.hk內刊登。